

赣县区江口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)和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编制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 年,本机关公开信息 852 条,其中主动公开工作动态 839 条,及时公开财经信息 2 条,概况信息 2 条,人事信息 3 条,发布政策文件 3 条,计划总结 3 条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,也未出现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息。
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依法稳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,2024 年,本机关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,已答复 1 件,其中予以公开 1 件,不予公开 0 件,部分公开 0 件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

(一)文稿信息内容公开工作按照“谁起草谁负责”“谁审核谁负责”“谁签发谁负责”的要求,严禁出现错字、漏字或不规范词语,确保发布信息、文稿的安全性、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(二)文稿信息内容公开实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。

一是拟稿人员负责对稿件进行通篇校对。主要检查信息整理、编辑等环节中是否含有敏感信息，是否含有错字、漏字和人名表述错误，对信息的保密性、准确性等方面进行自查自校。

二是党政办主任负责对一校后的稿件进行通篇校对。主要检查是否符合排版规范的规范性、严肃性、准确性、保密性等进行全面审核和校对。

三是分管负责人负责三级审核和校对。主要是对信息、文稿的准确性和安全性进行再次审查和校对。根据初审初校、二审二校意见，涉及重大事项或特殊情况信息，需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。

四是严格落实发布内容“三审三校”“先审后发”制度，未经审核校对的信息、文稿一律不准发布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我镇建立健全了工作机制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阵地作用，增设回应关切、政策解读、乡村振兴、政府会议等专栏，实现布局合理化、解读多元化。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和管理，配备配齐3名工作人员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落实AB岗位职责要求，采取日巡查、周查、季通报等方式，全覆盖检查18个村（居）内政府信息公开栏信息情况，严格落实内容发布三审三校制度。三是定期组织平台管理人员与信息录入人员培训，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业务知识培训会，涵盖最新政策解读、信息发布规范、确保平台运营管理的高质量、标准化。

5. 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压实工作责任。建立定期汇报、学习制度，同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，围绕政务公开工作年度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，认真组织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。二是做好考评工作，对照区级考核问题进行整改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考核中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措施得力、有序，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的主动性不够强，重点领域信息更新实效性有待加强；二是政务公开工作队伍仍需加强，尤其提升对政策法规的理解。

下一步，我镇将继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建设。积极参与上级组织的学习和培训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和水平。二是常态化组织各（村）居相关业务人员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三是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途径、新方法，以更加有效的方式向群众进行宣传，真正达到公开的成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4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。2024年本机关主动公

开并更新信息 852 条，主要包括：概况信息、人事信息、财政信息、政策文件、政府会议、回应关切、应急管理、重大决策预公开等内容。规范依申请公开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各个工作环节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机制，进一步提高了我镇政务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，确保政府信息的全面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。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高效安全化建设，对安全生产、乡村振兴、公共法律服务、公共文化服务、社会救助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开，有助于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